

证券代码：000926

证券简称：福星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2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福星股份	股票代码	00092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肖永超	常勇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 186 号福星国际商会大厦 27 楼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 186 号福星国际商会大厦 27 楼	
电话	027-85578818	027-85578818	
电子信箱	fxkj0926@chinafxkj.com	fxkj0926@chinafxkj.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73,573,859.59	3,405,760,272.90	-5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8,209,744.53	74,774,970.18	-48.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4,508,475.45	112,745,160.90	-42.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5,121,980.42	395,481,478.97	-199.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36	0.0788	-57.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36	0.0788	-57.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2%	0.66%	-0.3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6,168,000,877.47	36,914,018,921.59	-2.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109,672,982.16	12,094,791,607.85	0.1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7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福星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55%	233,928,648.00	0.00	质押	41,377,028.00
黄立权	境内自然人	2.41%	27,472,527.00	27,472,527.00	不适用	0.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3%	21,980,083.00	21,980,083.00	不适用	0.0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0%	17,054,867.00	17,054,867.00	不适用	0.00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1.45%	16,483,516.00	16,483,516.00	不适用	0.00
谭少群	境内自然人	1.43%	16,296,535.00	12,222,401.00	不适用	0.00
诺德基金—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58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0%	14,835,165.00	14,835,165.00	不适用	0.00
诺德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21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21%	13,736,264.00	13,736,264.00	不适用	0.00
苏桐	境内自然人	1.21%	13,736,263.00	13,736,263.00	不适用	0.00
温少如	境内自然人	0.98%	11,123,5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公司股东谭少群系福星集团董事长外，福星集团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股东中，温少如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11,123,500 股；冯子来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5,895,600 股；周成军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4,113,700 股，寇志超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4,183,5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3 年 6 月 1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48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2023 年 12 月 25 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认购资金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关于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认购资金实收情况的验证报告》（众环验字(2023)0100072 号）。2024 年 1 月 5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向公司出具了《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新增股份于 2024 年 1 月 2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以上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

2024 年 2 月 1 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票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2024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期限延长的议案》，回购实施期限自 2024 年 2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止，除回购实施期限延长外，回购方案的其他条款未发生变化，延长后的股份回购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